**版本号：ZCMR-2025082.1B120251021002**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略阳县接官亭镇接官亭社区趁鲜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ZCMR-2025082.1B1**

**略阳县接官亭镇人民政府**

**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10月2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略阳县接官亭镇人民政府委托，拟对2025年略阳县接官亭镇接官亭社区趁鲜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CMR-2025082.1B1**

**二、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略阳县接官亭镇接官亭社区趁鲜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次)**

**三、招标项目简介**

新建中药材加工生产线，购置附属配套设备实现全自动化作业生产。(具体以采购内容为准)供货安装期限:30天，质保期:2年。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生产线建设）：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3、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需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略阳县接官亭镇人民政府**

地址： 略阳县接官亭镇人民政府

邮编： 724300

联系人： 翟先生

联系电话： 0916-4911003

**代理机构：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汉台区桥北广场东北角）

邮编： 723000

联系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15891166664

**采购监督机构：略阳县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0916-48229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0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30,000.00元  缴交渠道：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电子保函  开户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天汉大道支行  开户银行：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61050165530000001084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及《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陕价行发【2014】88号》文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略阳县接官亭镇人民政府和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略阳县接官亭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略阳县接官亭镇人民政府。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合格标准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汉中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5891166664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

邮编：723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新建中药材加工生产线，购置附属配套设备，实现全自动化作业生产。（具体以采购内容为准）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0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生产线建设 | 1.00 | 2,000,000.00 | 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生产线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重要说明:**  (1)下列参数中标注“★”符号的为本项目的核心产品(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高效液相色谱仪)。  (2)下述标往“◆”的条款为重要参数,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产品彩页、功能界面截图、厂家官网相关页面截图、生产厂家出具的产品参数说明文件，提供其中之一即可(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已明确提供证明材料要求的，按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执行)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参数要求的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如实的填写所投产品的参数响应情况。中标后如发现投标人虚假响应，其所投产品任一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时响应不符，或在合同履行中发现投标人在投标时虚假响应，所供产品任一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时响应不符，采购人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仪器名称 | 实验室仪器规格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 一、核心指标  控制模式  全PC控制，无物理操作按钮  ◆支持三级权限管理（审计追踪+电子签名+90天密码强制修改）  检测系统  火焰/石墨炉9秒瞬时切换，标配石墨炉在线监控（GFTV可视系统）  三合一检测：火焰法（PPM/PPB级）、石墨炉法（PPB级）、氢化物法（PPB级）  合规性  符合GB/T 7535-2023、中国药典（2025版）及GLP/GMP规范  数据安全：数据库自动备份/还原，操作日志永久存储  二、技术参数  类别  指标要求  光学系统  ◆波长范围190-900nm，分辨率≤0.2nm（锰双线分离），基线漂移≤0.002ABS/30min  火焰系统  特征浓度Cu≤0.03μg/ml，检出限≤0.006μg/ml，RSD≤1%  石墨炉  温度范围0-3000℃，升温速率≥2000℃/s，特征量Cd≤1pg  安全功能  燃气压力/冷却水不足自动停机，过流保护  三、配置清单  主机（含火焰系统+6灯自动转换）  ◆石墨炉原子化系统（含在线监测）  专用电脑（预装反控软件）+ 打印机  配件：5支空心阴极灯、5瓶标准液、85位自动进样器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需提供功能证明材料。材料需能明确验证对应功能，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测试报告、厂家官网相关页面截图及功能展示截图。 | 1 | 台 | | 2 | 智能气相色谱仪 | 一、设备执行标准：  GB/T 30431-2013《实验室气相色谱仪》  JJG 700-2016《气相色谱仪检定规程》  GMP/GLP实验室规范  二、详细技术参数  （一）气相色谱仪  操作显示：  ≥7寸彩色液晶触摸屏，支持热插拔及手持控制。  温控系统：  ≥8路独立控温，范围：室温+4℃～450℃，增量1℃，精度±0.1℃。  程序升温速率：0.1～60℃/min，支持≥20阶升温。  气路控制：  全电子压力/流量控制（EPC/EFC，选配），量程：0～100Psi（压力）、0～1000mL/min（流量），分辨率0.01单位。  检测系统：  最大安装3个检测器（FID/TCD/ECD/FPD/NPD可选）。  FID技术指标：检测限≤1Pg，基线噪声≤1PA，线性范围≥10⁶。  通信接口：  以太网（IEEE 802.3），支持MODBUS/TCP协议，可接入DCS系统。  （二）全自动顶空进样器  温度控制：  样品区、传输管线、阀系统均支持室温-220℃控温，精度±0.1℃。  进样性能：  顶空瓶工位≥20个，定量管体积1ml（可定制0.5ml～5ml）。  重复性：RSD≤1.5%（200ppm乙醇水溶液）。  自动化功能：  支持故障自检、撞瓶保护及多模式进样（单瓶多次/多瓶单次）。  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项目** | **数量** | **备注** | | 气相色谱主机 | 1套 |  | | FID 检测器1个 | 1个 |  | | 毛细管柱（SPL) |  |  | | 反控色谱工作站 |  |  | | 氢气发生器空气发生器 |  |  | | 空气发生器 |  |  | | 毛细管色谱柱 | 1根 |  | | 附件、备品 | 1套 |  | | 数据打印机 | 1台 |  | | 1 | 台 | | 3 | 无油空气压缩机 | 抽气流量：≥10L/min，真空压力≥0.08Map，功率：≥80W  电源：220V | 1 | 台 | | 4 | 循环水式多功能真空泵 | 机芯及机体都为耐腐蚀聚四氟材质。流量：≥60L/min 储水箱容积：≥15L。单头抽气量：≥10L/min。单头抽气量≥10L/min。最大真空度≥0.098Mpa。扬程≥8M。抽气头数≥2个 | 1 | 台 | | 5 | 流动注射  氢化物发生器 | 利用载气气源压力做能源,完成溶液的自动定量量取、稳流输送、清洗等程序。  检测的微量元素：砷、锑、锡、硒、碲、铋、锗、汞，灵敏度可达PPB 级浓度单位 | 1 | 台 | | 6 | ★高效液相色谱仪 | 一、设备执行标准：  JJG 705-2014《液相色谱仪检定规程》  二、技术参数  （一）◆双三元输液泵系统  输液性能：  流量范围：0.001-10.000mL/min（增量0.001mL/min）  压力范围：0-60MPa（可设上下限报警）  流量精度：≤0.06%（1mL/min水，25℃）  梯度混合：9种两两组合，死体积≤400μL  安全功能：  超压/漏液自动停机  耗材使用记录（总输液量、最高压力等）  材质：  流体接触部件：316L不锈钢/PEEK/蓝宝石  （二）◆178位自动进样器  进样性能：  进样体积：0.1-100μL（增量0.1μL）  进样速度：最快8秒/针  样品盘：标配178位（162+16位1.5mL瓶）  清洗系统：  独立双洗针位，支持内外壁清洗  （三）柱温箱系统  控温性能：  范围：5-85℃  稳定性：±0.1℃  安全保护：  超温自动断电  （四）紫外检测器  光学性能：  波长精度：±1nm  基线漂移：≤1×10⁻⁴AU/h  流通池：  耐压8.5MPa，光程10mm  （五）色谱工作站  ◆全模块反控（泵、进样器、检测器等）  支持电子签名和审计追踪  多语言界面（中/英文）  数据合规：  符合GMP/GLP数据完整性要求  ◆高效液相色谱仪:需提供功能证明材料。材料需能明确验证对应功能，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测试报告、厂家官网相关页面截图及功能展示截图。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项目** | **数量** | **备注** | | 双三元输液泵（60MPa） | 1台 | 含混合器、在线脱气机 | | 178位自动进样器 | 1台 | 标配162+16位样品盘 | | 柱温箱（带制冷） | 1台 | 半导体控温 | | 紫外检测器（185-700nm） | 1台 | 氘灯光源 | | 色谱工作站 | 1套 | 含数据库和审计追踪功能 | | 溶剂瓶（包括流动相瓶、清洗瓶、洗针液瓶） | 6只 |  | | 样品盘（2mL 含瓶盖、密封垫） | 100套 |  | | 数据打印机 | 1台 |  | | 1 | 台 | | 7 |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 一、设备执行标准：  JJG 178-2007《紫外、可见、近红外分光光度计检定规程》  GB/T 26798-2011《单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GMP/GLP实验室规范  二、技术参数  （一）光学性能  波长范围：190-1100nm  波长准确度：±0.3nm  波长重复性：≤0.1nm  杂散光：≤0.02%T（220nm NaI测定，360nm NaNO₂测定）  光谱带宽：0.5/1/2/4/5nm五档可调  （二）光度性能  光度范围：  透射比：0.0-200.0%T  吸光度：-0.301-4.000A  浓度：0.000-9999C  光度准确度：  ±0.3%T  ±0.002A（0-0.5A）  ±0.004A（0.5-1A）  基线平直度：±0.0008A  噪声：≤0.1%T  （三）系统功能  光源系统：  氘灯/钨灯自动切换（340nm切换点）  自动定位最佳光源位置  扫描功能：  扫描速度：快/中/慢三档可调  支持1-4阶导数光谱  数据处理：  1-3次曲线拟合  多波长（1-3λ）同步测定  （四）硬件配置  显示操作：  ≥8英寸彩色触摸屏  图形化菜单界面  通讯接口：USB 2.0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项目** | **数量** | **备注** | | 主机（含光学系统、检测器） | 1台 | 双光束设计 | | UVwin8软件包 | 1套 | 含授权证书 | | 配套电脑及打印机 | 1套 | 预装软件 | | 标准石英比色皿（10mm） | 4只 | 带出厂校正数据 | | 1 | 台 | | 8 | 电子天平（0.01mg） | 十万分之一，双量程，量程/精度：50g/0.01mg，120g/0.1mg，内藏砝码，自动校正，RS232接口,线性误差： ±0.0001g,带3级权限管理功能RS232接口,连接电脑或打印机 | 1 | 台 | | 9 | 电子天平(0.01mg) | 电子分析天平采用工业级磁平衡传感器、测量电路以及专用的单片机计算机系统精心设计、制作而成的高品质电子称重仪器。产品精度更高、性能更稳。7种单位转换：克，克拉，金衡盎司,盎司，克冷，英钱，磅 计数功能（取样数：1/10/20/50/100) 全称量去皮 自动校准功能（外校） 底部带有秤钩 水平调整脚,水平指示器 全铝合金外壳和防风罩 三面玻璃移门 电磁平衡式传感器 不锈钢秤盘 LCD液晶显示屏  量程/精度：220/0.1mg，分辨率0.1mg，检定分度值(e）10d  去皮范围0~220g，校准重量200g，使用温度（18-23）℃  使用湿度（50-70）％RH 秤台尺寸Φ80mm | 1 | 台 | | 10 | 电子天平（1mg） | 7种单位转换：克，克拉，金衡盎司，盎司，克冷，英钱，磅，计数功能（取样数：1/10/20/50/100) 全称量去皮，自动校准功能（外校），底部带有秤钩，水平调整脚，水平指示器  外形：  全铝合金外壳和防风罩，三面玻璃移门，电磁平衡式传感器，不锈钢秤盘，LCD液晶显示屏  量程/精度：220g/0.1mg，分辨率1mg，检定分度值(e）10d  去皮范围0~220g，校准重量200g，使用温度（15-30）℃  使用湿度（40-80）％RH 秤台尺寸Φ80mm | 1 | 台 | | 11 | 电热鼓风干燥箱 | 一、设备执行标准：  GB/T 30435-2013《电热干燥箱及电热鼓风干燥箱》  JJF 1101-2019《环境试验设备温度、湿度校准规范》  二、技术参数  （一）结构设计  外壳材质：优质冷轧钢板，表面静电喷涂处理  内胆材质：304不锈钢或镀锌钢板  观察窗：双层钢化玻璃  密封设计：合成硅胶密封条，耐高温  （二）控温系统  控温范围：室温+10℃~300℃  控温精度：±1℃  显示方式：微电脑数显，分辨率0.1℃  功能：  PID自整定、温度偏差修正、定时功能  （三）热风循环系统  风机类型：离心式自散热风机  风速调节：三档机械调速  风道设计：水平循环送风，温差≤±2%  （四）安全性能  超温保护：独立温控器，超温自动切断加热  电气安全：漏电保护开关  （五）其他参数  工作尺寸：450×550×550mm（深×宽×高）±5mm  功率：≤2.5kW | 1 | 台 | | 12 | 微波消解仪 | 技术参数：  核心参数  微波源：2450MHz 变频磁控管，高能微波场发射。  样品处理能力：高通量型号：42位/批（工业级炉腔）；  温度控制：最高温度：300℃；  控温精度：±0.1℃（中红外非接触式测温）；  温度均匀性：±1℃  压力控制：最高压力：6MPa（XT-iMD）；  控压精度：0.01MPa（半导体传感器）。  安全与设计  炉腔材质：316不锈钢腔体，6层防腐特氟龙涂层；  防爆设计：自锁式缓冲防爆门，超压自动泄压；  冷却系统：大风量离心风机（排风量≥5m³/min）；  温度监控：中红外非接触测温+光纤辅助。  智能化功能  控制显示：≥8寸触摸屏，实时显示温压曲线；  方法存储：内置至少200种以上消解程序，支持物联网远程控制；  安全保护：故障自检、超温/超压自动切断微波。  **附件主要包括以下组件和配套耗材**：  核心附件  消解罐与密封组件  聚四氟乙烯（PTFE）消解内罐：标准配备，耐高温（≤300℃）、耐腐蚀，适用于强酸消解。  高强度密封盖：配套消解罐使用，确保高压（≤6MPa）环境下密封性。  安全防护配件  防爆缓冲门：侧开式设计，内置浮动缓冲结构，超压时自动泄压。  耐腐蚀排风系统：多层防腐处理，快速散热并排出有害气体。  智能化控制模块  中红外非接触式温度传感器：穿透TFM材质实时监测罐内温度。  全罐压力控制系统：光学测距技术监控每个消解罐的压力变化 | 1 | 台 | | 13 | 马弗炉  （一体式） | 一、设备执行标准：  GB/T 10067.1-2019《电热装置基本技术条件》  JB/T 8195.1-2018《间接电阻炉》  二技术参数  （一）结构设计  外壳材质：1.5mm冷轧钢板折边焊接，静电喷塑处理  内衬材质：  炉膛：高铝砖烧制成型  保温层：硅酸铝纤维+膨胀珍珠岩复合结构  加热元件：  ≤1200℃：镍铬合金螺旋电阻丝  ≤1300℃：硅碳棒直插式布局  炉门设计：  轻质耐火砖门衬  弹簧压紧式密封结构  （二）温度控制系统  测温元件：S型铂铑热电偶  控温仪表：  显示方式：数字式PID控制  控温范围：室温-1000℃  功能：  程序升温  （三）性能参数  工作尺寸：300×200×120mm（长×宽×高）±5mm  额定功率：≥4.0kW  最高温度：1000℃ | 1 | 台 | | 14 | 真空干燥箱 | 一、设备标准：  GB/T 29251-2012《真空干燥箱》  二、技术参数  （一）结构设计  外壳材质：1.5mm冷轧钢板折边焊接，表面静电喷塑处理（耐温≥200℃）  内胆材质：304不锈钢或镀锌钢板带防腐涂层  观察窗：双层钢化玻璃，硅橡胶密封条  保温层：硅酸铝纤维+膨胀珍珠岩复合结构  （二）控温系统  控温范围：RT+10℃~200℃  控温精度：±1℃  显示方式：微电脑数字显示，分辨率0.1℃  功能：  PID自整定  温度偏差修正  定时功能  （三）真空系统  真空度：≤133Pa（常压~133Pa可调）  组成：  旋片式真空泵、真空表  电磁阀及控制系统  密封性：泄漏率≤0.1kPa/min  （四）安全性能  超温保护：独立温控器，超温自动切断加热  报警功能：声光报警  电气安全：漏电保护开关  （五）其他参数  工作尺寸：300×300×275mm（深×宽×高）±5mm  功率：≤4.0kW | 1 | 台 | | 15 | 旋片式真空泵 | 1.设有气镇阀，可抽除少量水蒸气；  2.设有自动防返油止回阀，启动方便；  3.小口径真空泵，专配真空干燥箱；  与真空干燥箱配套使用。抽气速率：1L/s 转速：1400r/min,极限压力：6×10ˉ²Pa， | 1 | 台 | | 16 | 旋转蒸发仪 | 一、设备执行标准：  GB/T 29253-2012《实验室旋转蒸发仪》  GMP/GLP实验室规范  二、技术参数  （一）结构设计  主体材质：  支架：冷轧钢板防腐喷塑+铝合金框架  锅胆：304不锈钢  关键部件：  旋转瓶：1000ml茄形瓶（24#标口，Φ131mm）  收集瓶：500ml球形瓶（24#标口，Φ105mm）  加料阀：活塞式PTFE加长管，支持真空连续进料  （二）温度控制系统  控温范围：室温-99℃  控温精度：±0.5℃  传感器：Cu50型+不锈钢探棒  显示方式：数字式温度显示  （三）旋转系统  转速范围：0-120转/分  控制方式：旋钮微调  安全保护：双熔断器过载保护  （四）真空性能  密封材料：PTFE旋转轴+氟橡胶O型圈  极限真空度：≤0.095MPa（需配套真空泵）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项目** | **数量** | **备注** | | 主机（含升降系统） | 1台 | 电动/手动双模式 | | 1000ml旋转瓶 | 1个 | 24#标口，高硼硅玻璃 | | 500ml收集瓶 | 1个 | 24#标口，高硼硅玻璃 | | PTFE加料阀组件 | 1套 | 含加长管 | | 备用密封件套装 | 1套 | 含氟橡胶垫、O型圈 | |  |  |  | | 1 | 台 | | 17 | 低速离心机 | 一、设备标准：  GB/T 30099-2025《实验室离心机》  GB 19815-2021《离心机安全要求》  二、技术参数  （一）结构设计  机身材质：  外壳：冷轧钢板（平均厚度3mm），表面静电喷塑处理  离心腔：304不锈钢一体成型，耐腐蚀易清洁  转子配置：  标配6×50ml角转子（铝合金材质）  10组程序存储功能  （二）性能参数  转速范围：200-4000r/min  最大离心力：≥1780×g  升降速控制：10档可调 | 1 | 台 | | 18 | 超低温冰箱 | 一、设备执行标准：  YY/T 0690-2008《医用低温冰箱》  二、技术参数  （一）结构设计  外观尺寸：850×1000×1920mm（宽×深×高）±10mm，立式设计  外壳：1.5mm喷涂钢板  内胆：304不锈钢板  保温层：150mm无CFC聚氨酯发泡材料。  外门：1扇钢板门（含硅胶门封条）  内门：2扇304不锈钢门（带压紧式把手）  （二）性能参数  容积：340L  制冷能力：  降温速率：-40℃至-86℃≤120分钟  温度波动度：±1℃  额定功率≥650W  24小时耗电量≤12kW·h  （三）控制系统  显示功能：  实时显示柜内温度、环境温度、电压等参数  故障指示灯  数据记录：支持USB导出近3个月温度及报警记录  （四）安全特性  报警系统：  声光报警+远程报警接口  电气安全：  宽电压设计  密码保护及键盘锁定功能 | 1 | 台 | | 19 | 电热恒温水浴锅 | 技术参数  （一）结构设计  机身材质：  外壳：冷轧钢板喷塑处理  内胆：304不锈钢  保温层：高密度聚氨酯发泡材料  孔位配置：双列六孔，标配不锈钢试管架  （二）温度性能  控温范围：室温-100℃  控温精度：±0.5℃  温度均匀性：≤±0.5℃（工作空间内）  （三）电气参数  额定功率：1500W  显示方式：LED数码管显示，分辨率0.1℃  （四）安全特性  保护功能：  水位过低自动断电（电极式传感器）  超温保护（独立温控器，阈值105℃）  防干烧保护（双重熔断器） | 1 | 台 | | 20 | 循环水式  多用真空泵 | 机芯及机体都为耐腐蚀聚四氟材质。流量：≥60L/min 储水箱容积：≥15L。单头抽气量：≥10L/min。单头抽气量≥10L/min。最大真空度≥0.098Mpa。扬程≥8M。抽气头数≥2个 | 1 | 台 | | 21 | pH酸度计 | 一、设备执行标准：  GB/T 11165-2005《实验室pH计》  二、技术参数  （一）性能参数  测量范围：  pH：0.00～14.00（分辨率0.01pH）  mV：-1999～1999（分辨率1mV）  温度：-5.0～105.0℃(外接温度探头)  基本误差：  pH：±0.01  mV：0.1%FS  温度：±0.5℃  温度补偿：自动/手动可选，补偿范围0～100℃  （二）结构设计  电极配置：  玻璃电极：耐氢氟酸膜，响应时间≤30秒  参比电极：固体电介质设计，液接界为聚四氟乙烯材质  显示单元：LCD  背光功能，支持数据锁定  （三）电气参数  输入阻抗：≥1×10¹²Ω | 1 | 台 | | 22 | 快速水分  测定仪 | 一、设备执行标准：  GB/T 11133《微量水分测定仪》  二、技术参数  （一）性能参数  测量范围：  水分含量：0.01%-100%  称重范围：0-10g  加热源：卤素灯  温度范围：50-160℃（调节精度±1℃）  重复性：≤0.5%  稳定性：±0.01%/24h  背亮点阵液晶屏  （二）结构设计  秤盘尺寸：Φ100mm不锈钢材质  机身尺寸：265×160×150mm（宽×深×高）±10mm  隔热外壳  防溢样品槽设计  （三）功能特性  操作模式：  一键启动，支持定时/自动终点判定  RS232通讯接口，支持数据导出 | 1 | 台 | | 23 | 三用紫外线分析仪 | 技术参数  电源与功率：220V ，功率≥18W。  紫外灯管：  短波254nm和长波365nm灯管各2支（T5 8W规格），寿命≥1000小时；  滤光片：  反射紫外滤光片尺寸70\*150mm，紫外光透过率≥20%。  样品室尺寸：≥170\*250mm。  附加功能：底座内置≥4W普通荧光灯，用于层析点样定位照明。  应用场景：支持蛋白质、核苷酸检测，药物质量分析，薄层/纸层分析等。 | 1 | 台 | | 24 | 赶酸仪（石墨消解仪） | 技术参数  （一）性能参数  孔数：12孔（标配），可选6-60孔配置  孔径：Φ32mm，孔深60mm  样品容量：0.5-10mL/孔（建议3-5mL）  温度控制范围：室温-210℃  均匀性：孔间温差≤±1.5℃  升温速率：≥10℃/min  节能指标：比同类产品能耗降低≥30%  （二）结构设计  加热模块：  材质：高纯石墨，表面特氟龙涂层  设计：双层悬空内胆结构，散热效率提升40%  机箱材质：  外壳：1.5mm冷轧钢板，防腐喷塑处理  连接件：聚四氟乙烯（PTFE）防腐材质  废气处理：配冷凝-中和-干燥三级废气处理系统  显示方式：LCD数显屏，实时显示温度、时间、报警状态  （四）安全特性  保护功能：  超温保护、漏电保护、防干烧检测  报警功能：  温度超限报警、电源故障报警  可检测12孔温度，210℃恒温时最大温差≤2℃ | 1 | 台 | | 25 | 电热套 | 产品特点:  最高到450°C的通用加热设备  采用电子调温方式,无级可调。  表面热传导表面最高温度450度 镍铬合金丝 冷轧钢板，表面喷涂  加热功率（kw）0.35KW 工作方式连续 | 1 | 台 | | 26 | 电脑型生物显微镜 | 本仪器采用电光源，亮度可连续调节，铰链式镜筒30°倾斜，可 360 度自由转动。   1. 目镜：  |  |  |  | | --- | --- | --- | | 类别 | 放大倍数 | 视场直径 | | 平场目镜 | 10X | Φ22mm | | 16X | Φ15mm |  1. 物镜：  |  |  |  |  | | --- | --- | --- | --- | | 类别 | 放大倍数 | 视场直径 | 工作距离 | | 无限远平场  清色差物镜 | 4X | 0.10 | 20.00mm | | 10X | 0.25 | 13.50mm | | 40X | 0.65 | 0.68mm | | 100X | 1.25 | 0.20mm |   3、机械筒长：无限远系统(∞)  4、放大倍数：40X-1600X  （显微镜的总放大倍率：显微镜的总放大倍率=物镜倍率×镜筒系数倍率×目镜倍率）  5、载物台尺寸：移动平台 175×150mm 移动范围：80×50mm，游标：0.1mm  6、瞳距：55-75 mm  7、调焦装置：30 mm 粗微动同轴调焦机构带限位、粗动调焦张力调节装置 微调格值 0.002mm  8、聚光镜：N.A.1.25 可调中阿贝聚光镜带可变光栏  9、滤色片：蓝、黄、绿  10、光源：卤素灯 12V/20W，柯勒照明，亮度可调。  11、计算机成像系统：  数字CMOS 摄像机，500 万像素。带几何测量分析软件。该软件对点、线、圆及弧、直线度、圆度、 面积等测量。 | 1 | 台 | | 27 | 数控超声波清洗机 | 超声发生源与清洗槽为一体化.  数显记忆和设定的超声功率  数显超温度、超电压、超电流保护指示  仪器的操作程序采用单片机软件  仪器累计工作时间达999999小时  清洗器内槽采用优质不锈钢板  技术参数  仪器尺寸长×宽×高：320×260×320（mm） ±10mm  清洗槽内尺寸长×宽×高：300×240×150（mm） ±5mm  容量:≥10（L）  超声频率：40（KHz）  超声功率：≥250（W）  功率可调: 40-100(%)  加热功率: ≥600（W）  温度可调: 20-80（oC）  时间可调: 1-480（min）  网架:有  降音盖:无  排水:有  水位显示：30-120mm  304不锈钢材质 | 1 | 台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车间设备规格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直线往复式切药机数控 | 1、设备属性  特制的输送带和压料机构将物料按设定的距离作步进移动,直线运动的切刀机构在输送带上切断物料。用于大部分所有叶、皮、藤、根、草、花类和部分果实、种子类药材或农产品切制加工。该设备采用PLC可编控制器和人机触摸屏，切制范围可自行设置，内多角形颗粒饮片（需另外配置组合刀和回切机组），和内片、段、条等饮片。可以切制黄柏、麻黄、甘草、黄芪、枳壳、柴胡、丹皮、杜仲、生(熟)地、灵芝、人参、红参、红枣、勺药、厚朴 、独活、青风藤 、白术 、鱼腥草等。  2、主要技术参数  1）调速方式：变频调速  2）电机功率：≥1kw/220V  3）伺服电机：≥0.75kw  4）伺服减速机：≥0.75KW  5）切刀行程：≥50mm  6）切刀有效宽度：≥260mm  7）参考产量：≥20～300kg/h  8）外形尺寸：1850×850×1520mm±10mm  9）主要材料：不锈钢  3、设备主要配置  (配置包含齿轮箱组件、曲轴箱组件、伺服电机、伺服放大器、变频器、触摸屏PLC 、滑轨滑块、进料斗、出料斗、输送带、刀片、电动机、主要电气元件等)  4、功能   1. 具有断电、过载、欠电压等保护功能； 2. 切制长度可自行设置。 | **6** | **台** | | **2** | 输送机 | 1、设备属性  该机可以将物料提升至一定高度，并向前输送物料。一般用于上料、生产联线设备连接等用途。  2、主要技术参数  1）输送带速度：≥30 m/min  2）功率：≥0.55kW/380V  3）外形尺寸：根据客户现场尺寸定制  3、设备主要配置  （减速电机，输送带，电气元件，侧板，进料斗，出料斗，机架等）  4、特点   1. 进料斗有调节板，可调节进料口大小，以便控制上料速度； 2. 提升机前上料段水平，防漏料效果好； 3. 白色食品级输送带，带有提升条，两侧有裙边。 | **10** | **台** | | **3** | 震动筛选机 | 1、设备介绍  本机适合于片状或颗粒状物料的大小分级。筛床由六组弹簧（软轴组件）支撑与机架上，筛面倾斜一定角度安装，通过振动电机作往复直线运动,使物料跳动并沿着筛网向低处移动,经各层筛网出口收集，达到分级要求。  2、主要技术参数   1. 筛网斜度：≥3～8°可调 2. 功率电压：≥0.4kw/380V 3. 选别档数: 二层三出口 4. 筛网规格：定制 5. 参考产量：≥150～300kg/h 6. 主要材料：不锈钢 7. 设备主要配置   (配置包含软轴组件、筛床侧板、出料斗、筛网、震动电机等)  4、特点   1. 按物料形态特征区分筛选，提高筛选精度； 2. 可更换筛网，操作方便实用性强； 3. 可调筛网斜度，适应多种药材筛选要求； 4. 整机运行平稳、振动小、噪音低、操作简单。   5、示意图 | **3** | **台** | | **4** | 天麻自自动称重分选机 | 内置生产记录，可对每一等级个数、重量和比率进行详细记录;  使用高密度自润滑注塑材料和双触点设计;  304不锈钢材质;  带教程模式。  额定功率 ≥0.3KW/220V  单次称重范围 ≤2000g  称重精度范围±0.2g~±3g  最小刻度0.01g  输送速度30～80m/min  最高速度120 pcs/min  称重物料尺寸≤280mm（L）\*210mm（W）  称台输送带尺寸400mm（L）\*210mm（W）  剔除方式摆杆式  控制系统高速A/D采样控制器  预置产品号≥2000个  操作方向面向机器，左进右出  外接气源0.6-1Mpa  气压接口Φ8mm  机体材料SUS304 不锈钢  (包含触摸屏、传感器、开关电源、变频器、称台皮带等各一套) | **5** | **台** | | **5** | 脉冲除尘机 | 设备属性   1. **脉冲滤筒式除尘机组技术参数**   设计流量N㎡/h:≥12000 风机全压Pa: ≥4000 过滤面积㎡：≥100 主机功率Kw：≥15 清灰方式: 脉冲反冲 过滤材质: 聚酯  设计温度℃: <80 过滤效率： F9 气源MPa: 0.4--0.6 电源:380v 50Hz   1. **脉冲滤筒式除尘机组主要配置** 2. **除尘设备本体：**设备本体 1套 灰斗 1套 储料筒 1套 气动提升装置 1套 气包 1套 差压表1只 检修门 11套 3. **风机段：**风机电动机 1台 风机 1台 高效吸音棉 1台 4. **过滤段：** 滤筒1整套 5. **清灰段：** 引流喷嘴1整套 脉冲电磁阀5只 喷吹管5根 脉冲控制仪1台 气源过滤减压阀1只 压紧气缸2只   手拉阀1只  **5、控制箱段：**低压电器1套 动力电缆1根 | **8** | **台** | | **6** | 杜仲去皮机 | 1、设备属性  杜仲去皮机主要适合去除杜仲去除表皮类物料去皮，去皮厚度2-20mm。机器具有去皮功能。操作简单，单机产量高，整机结构合理，操作省力简便，片型好、产量高、噪音低、维修简单，符合GMP要求。  2、主要技术参数   1. 整机功率：≥2.2\*2+1.5\*2kW/380V 2. 主轴转速:≥800 r/min 3. 切削速度: ≥1400 次/min 4. 钢丝刷数量:≥4个 5. 去皮厚度:2mm--20mm 6. 生产能力:≥ 500-1000kg/h   3、设备主要配置   1. 电机，涡轮减速机各1台 | **1** | **台** | | 杜仲切快切丝 | 1、设备属性  符合GMP要求。  2、主要技术参数   1. 整机功率：≥2kW/380V 2. 主轴转速:≥800r/min 3. 切削速度: ≥1400 次/min 4. 刀片数量:10\*10块50把刀，20\*20块25把刀 5. 饮片切丁尺寸:10×10mm--20×20mm 6. 生产能力: 200-600kg/h 7. 输送带尺寸：≥500×390mm 8. 刀尺寸:900-600mm 9. 操作高度:750mm 10. 设备主要配置   （涡轮减速机，电机，输送带，等）刀片 25把 | **7** | **台** | | **7** | 猪苓滚筒洗药机 | 适用于种子类、块根类、果实类中药材的水洗。  1）具有高压水、喷淋水清洗，水循环使用等功能，能耗比通常节约50％；  2）滚筒进料端缩口，防止漏料；  3）洗药筒采用V型皮带传动，驱动力大，避免打滑；  4）全部传动部件不与水接触，不易锈蚀。  5) 洗药滚筒制成鼓式，鼓体部分浸入水箱，提高洗药容量和洗净度，便于泥砂脱落，物料排出时从鼓体至缩口处，水自动流入鼓体，避免大量水被药材带出。 | **1** | **台** | | **8** | 挑拣台 | **2米\*1米\*0.65米 材质：SUS304不锈钢** | **1** | **台** | | **9** | 气压式刨片机 | 1. 整机功率: ≥3Kw/380V 2. 投料口尺寸:≥200×200 mm 3. 刀盘尺寸:≥490×30 mm 4. 刀片数量:≥1片 5. 气源压力：0.15-0.4MPa 6. 调速方式:无级变频调速   设备主要配置  （刀盘，气缸，气动角座阀，喷雾头，进料斗， 出料斗，刀片，电机，变频调速器，主要电气元件等) | **1** | **台** | | **10** | 全自动打粉机 | 全自动打粉机主要技术参数  生产能力≥10--100Kg/h  进料粒度 <5mm  粉碎细度120--300mm  制品温度<40度  主机功率≥15KW  主轴速度≥4500min  分级电机功率≥3KW  分级轮转速≥850--2100 r/min  送料电机功率≥0.37KW  送料螺杆转速≥40--200r/min  关风机（出料）≥0.75KW  引风机功率≥7.5KW  电机总功率≥23KW  配脉冲式除尘器1套 | **1** | **台** | | **11** | 精品包装机 | **设备属性**  **全自动包装机（给袋式包装机）（十头秤配置）**  1）智能触摸屏操作，八工位间歇式旋转运转，可一键快速更换包装规格，自动拾袋装置高度可一次性调整；  2）具有机械式空袋跟踪检测装置，实现不开袋不落料不封口；  3）可连续24小时工作，产能可达（15-30袋/分×60分钟×8个小时=7200-14400袋/天，每袋1kg计算，约7.2-14.4吨/天）；  4）具有超重超差自动剔除功能(不合格产品不包装)，剔除后物料可回收；  5）机器可自动完成取袋、开袋（增加气吹辅助功能）、充填灌装（增加托盘振动辅助功能）、压料、袋口粉尘清洁、预热封口、热封封口、袋整形输出等系列生产过程； | **3** | **台** | | **12** | 天麻挑拣台去土 | 1500mm\*800mm\*700mm 桌面不锈钢0.5孔 材质：SUS304不锈钢 | **1** | **台** | | 鼓泡提升清洗机 | 1、设备属性  符合GMP要求。水箱、提升机独立设置  2、主要技术参数  1)网带宽度：≥800mm  2)总功率：≥7KW  3)网带速度：≥6-12m/min  4)调速方式：变频调速  5)进水口：DN50  6)排污口：DN100  3、设备主要配置  水箱1件 不锈钢板带 1件 高压喷嘴 若干 卫生级不锈钢蝶阀 1套 机架 1件 鼓泡气泵 1台  循环水泵1台 电机 1台 提升减速电机 2套 喷淋管路 1套 鼓泡管路 1套  1)采用压缩空气使清水鼓泡，物料可以充分有效地翻滚、摩擦，达到清洗效果；  2)采用循环水对对物料进行二次喷淋清洗，节约能源；  3)尾部清水喷淋，清洗彻底，符合GMP要求；  4)水箱底部向排污口方向倾斜，水箱、提升机独立，增加提升机举升功能，便于水箱清场，符合GMP要求；  5)水箱内壁三侧及喷淋管下方的集水盘设有清洗管路，可便快捷地清洗附着在水箱  6)内壁、底部及集水盘内的杂质；  7)采用304不锈钢高压喷嘴，卫生、美观、耐用，清洗效果好。  8)出料端有清洁毛刷，在清场时，随着网带转动清除卡在网孔内的杂质。  9)循环水箱内配备滤网自清洁装置，采用辊刷实时清洁附着在滤网表面的杂质，使过滤系统可以连续高效工作；辊刷可拆卸，过滤系统清场方便。  10)整机采用PLC控制，触摸屏参数设置。 | **1** | **台** | | 毛刷清洗机 | 1、设备属性  本机是中药饮片和农产品清洗加工的重要设备之一。适合于除去根茎类，块状等中药表面的泥沙、杂质等，采用漂洗、毛刷辊刷洗、高压水冲洗方法对它们进行清洗，  2、结构和工作原理  本机由清洗机架、箱体（水槽）、毛刷辊、驱动机构、喷淋装置等组成。物料在毛刷的摩擦力作用下去除表面杂质的同时，还可向前输送出料。箱体上端架设喷淋管路，对物料进行冲洗。  3、主要配置清单：  整机功率：≥20KW 减速电机 10KW 轴承座：16件 毛刷辊 1套 机架 1套 管道 1套 水箱 1套  水泵1台 | **1** | **台** | | 分选机 | 1分选段3000mm 2.分机数3级 3.整机功率≥15kw | **1** | **台** | | 蒸煮提升机 | 1、主要技术参数  1)板带宽度：≥1000 mm  2)总功率：≥184.1 KW  3)网带速度：≥0-7 m/min  4)调速方式：变频调速  5)进水口：DN50  6)排污口：DN50  7）电加热功率：≥180KW  8)水箱容积：≥8m³  2、设备主要配置  水箱1件 不锈钢板带 1条 机架 1件 电机 1台 提升电机 2台 鼓泡加热管 1套 除湿罩 1套 电加热管 1套  3、特点  1)输送与水箱独立，输送可举升，方便维修及清场；  2)电加热，加热速度快，安全控制方便；  3)不间断煮烫，提高工作效率，减轻劳动强度。  4)安装除湿罩，防止雾气飞散。 | **1** | **台** | | 挑拣输送机 | 1、主要技术参数  1）皮带宽度：800mm  2）总功率：≥0.75kW/380V  3）皮带速度：≥0-12m/min  4）调速方式: 变频调速  5）工位数：≥6  6）外形尺寸：可定制  2、设备主要配置  输送减速电机1台 输送带 1套 滚轮组件 5套 变频器 1台 侧板 2件 机架 1套  1）采用食品级输送带输送物料，上料均匀，实现连续化生产；  2）机械化辅助人工挑选，提高工作效率；  3) 皮带速度变频可调；  3）人工挑拣处装有废料口，便于废料收集，同时配备清灰小车，操作方便，劳动强度低。 | **1** | **台** | | 旋料式切片机 | 1、主要技术参数   1. 功率：≥3kW/380V 2. 投料尺寸：≤φ250mm 3. 切刀频率：2000-4000次/分钟（变频可调） 4. 切刀厚度：0.5～6mm可调 5. 参考产量：250～1400kg/h 6. 主要材料：不锈钢   2、设备主要配置  转盘1件 进料斗 1件 出料斗 1件 外围包板 1套 切刀 1把 电机 1台 变频调速器 1台  主要电气元件1套  3、   1. 切制饮片精细，成形合格率高； 2. 易损件少，免维护性优； 3. 体积小，产量大； 4. 易操作，易清洗，符合GMP要求； 5. 本机配有过载保护装置，系统运行可靠性好。 | **1** | **台** | | **13** | 枣皮去皮机 | 带动功率≥3KW 电压220V 产能550kg/h 适用于大规模生产，具备较高的自动化程度和处理能力，适合药厂加工厂、等需要高效去核的场所。 | **6** | **台**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供货安装期限：30天，质保期：2年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略阳县接官亭镇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确认收完货、验收达到合格标准一次性支付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合格标准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合同中约定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合同中约定

**3.5其他要求**

1、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必须在进账单或电汇单注明项目名称。2、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用基本账户保函的银行或市级银行。注:1.须将原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代理机构财务处换取保证金收据:2.保证金收据换取地址为: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控股承诺.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
| 3 | 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需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商务应答表 |
| 2 | 保证金交纳 | 应按要求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 保证金.pdf |
| 3 |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保证金.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控股承诺.docx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业绩证明 | 投标供应商提供2022年至今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每提供一份得2.5分，最高得5.0分； 注：业绩须是投标供应商完成的类似项目，以成交通知书或协议书（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 5.0000 | 客观 | 商务应答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业绩一览表.docx |
| 售后服务能力 |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保障措施、产品质保范围、产品故障维修响应方案、应急处理方案、质保期内备品备件免费更换承诺等内容，并对其进行综合评分： 1.售后服务保障措施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售后服务宗旨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产品质保范围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产品质保范围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产品故障维修响应方案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产品故障维修响应方案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4.应急处理方案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应急处理方案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5.质保期内备品备件免费更换承诺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质保期内备品备件免费更换承诺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10.0000 | 主观 |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售后服务方案.docx  商务应答表 |
| 技术参数 |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产品技术资料、相应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彩页或官网或功能截图等）等佐证材料，从设备的技术指标、配置、性能等多方面因素进行评价。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和功能需求及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偏离表等；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满足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没有负偏离，计基本分15分；参数正偏离每项加1分，加至25分为止；参数负偏离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25.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
| 供货安装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安装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交货安装周期计划、运输实施方案、现场安装调试方案、现场验收测试及实施安装人员配置等内容，并对其进行综合评分： 1.交货安装周期计划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交货安装周期计划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运输实施方案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运输实施方案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现场安装调试方案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现场安装调试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4.现场验收测试及实施安装人员配置等内容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现场验收测试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8.0000 | 主观 | 供货安装方案.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
| 实施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针对本项目组织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内容，并对其进行综合评分： 1.组织施工方案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组织施工方案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进度计划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进度计划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4.0000 | 主观 |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实施方案.docx |
| 培训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线电器设备的安全操作及使用培训、生产线其他设备的安全操作及使用培训、生产线水电设施故障的应急维修培训，并对其进行综合评分： 1.生产线电器设备的安全操作及使用培训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生产线电器设备的安全操作及使用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生产线其他设备的安全操作及使用培训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生产线其他设备的安全操作及使用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生产线水电设施故障的应急维修培训描述全面清晰，切合实际的得2分；生产线水电设施故障的应急维修培训内容阐述粗略或存在问题或漏洞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6.0000 | 客观 | 培训方案.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
| 质量保证 | 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针对本项目产品质量控制及保障措施方案等内容，并对其进行综合评分： 1.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内容完善，合理性、可行性强，能够有效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和完成得3分；方案内容基本完善，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得2分；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2.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完善，合理性、可行性强，能够有效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和完成得3分；方案内容基本完善，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得2分；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质量保证.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
| 人员配备 |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拟投入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岗位分工明确及管理及岗位制度、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情况并对其进行综合评分： 1.人员岗位分工明确及管理及岗位制度人员配备方案满足采购需求且合理、责任明确，可行性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得3分；方案内容基本完善，责任较为明确，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能相对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得2分；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情况配备方案满足采购需求且合理、责任明确，可行性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得3分；方案内容基本完善，责任较为明确，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能相对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得2分；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人员配备.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1、上限为采购预算价，即报价大于上限价视为无效标； 2、以满足本次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3、不享有政策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30 4、全部符合政策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1-10%)]×30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函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详见附件：保证金.pdf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质量保证.docx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控股承诺.docx

详见附件：供货安装方案.docx

详见附件：人员配备.docx

详见附件：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详见附件：业绩一览表.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货物合同.docx